

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

公告

2022 年第 7 号

关于《粤港澳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要求》《粤港澳清洁生产审核与验收通则》两项团体标准的 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及《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对《粤港澳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要求》《粤港澳清洁生产审核与验收通则》进行了立项审查，经技术专家认真研究与审核，上述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予准立项。

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至清洁生产标准化委员会。同时欢迎各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单位及从业者加入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，有意参与标准起草制定工作的请与清洁生产标准化委员会联系。

联系人：卢工 020-8377 3320

邮箱：gdcwabwh@163.com



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

2022年8月10日